

武定县财政局文件

武财教〔2019〕95号

武定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 第二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的通知

武定一中、民族中学：

根据《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的通知》（楚财教〔2019〕167号）精神及县教育局资金下达分配表，现下达你单位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34.34万元。此款列入2019年相关支出功能分类及经济分类科目（资金分配及支出科目详见附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根据《财政部关于全面加强脱贫攻坚期内各级各类扶

贫资金管理的意见》(财办〔2018〕24号)精神,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已纳入扶贫资金台账目录中。财政、教育部门要密切配合,做好扶贫资金的日常监管、专项检查和绩效目标管理工作,要严格按照《云南省建立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制度实施意见的通知》(云财教〔2011〕17号)、《云南省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云教教〔2017〕65号)、《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精准资助实施方案和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实施方案的通知》(云教贷〔2017〕17号)要求,加强对普通高中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确保学生数据真实、准确,并保证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优先获得资助。要切实加快资金下达进度,务必及时将资金拨付到学校,并督促学校及时发放到受助学生手中。

二、请严格按照《云南省州市财政预算执行支出进度考核办法(修订版)》(云财预〔2018〕146号)第五条中关于“3月31日、4月30日、5月31日、6月30日、7月31日、8月31日、9月30日、10月31日、11月30日”预算累计支出进度分别不低于“20%、35%、50%、60%、65%、75%、80%、90%、95%”的要求,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 武定县 2019 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资
金分配表

2. 项目绩效目标表

武定县财政局
2019 年 9 月 3 日



抄送：本局预算股、国库股。

武定县财政局办公室

2019 年 9 月 3 日印发

附件1:

武定县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分配表

单位: 万元/人

学校名称	2019年 在校生 人数	指标 权重	资助系 数	2019年应下达资金				已下达资金			本次下达 中央资金	预算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	部门经济 分类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州级资金	合计	武财教【 2019】28 号分配中 央资金	武财教 【2019 】45号 分配省 级资金				
武定县合计	4136		1819	363.95	289.20	52.32	22.43	299.46	254.86	44.60	34.34	2050204 高中教育	50902. 对个人 和家庭的补助- 助学金	30308. 对 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助学金
武定一中	2585		1235	247.00	197.60	34.58	14.82	208.32	178.56	29.76	19.04			
民族中学	1551		584	116.95	91.60	17.74	7.61	78.58	66.30	12.28	15.30			
教育局(县外 就读)								12.56	10.00	2.56				

注: 此表普通高中在校学生人数按2019年1月云南教育事业统计数据统计。

附件2:

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报部门（单位）：武定县财政局 武定县教育局

项目名称	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			预算资金安排（万元）	34.34
项目年度目标		落实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助政策，对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在校学生尤其是建档立卡学生发放国家助学金，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学权利。			
年度目标任务			本次下达 目标小计	目标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武定县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2316	2316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助人数占在校生比例	≥30%	≥3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覆盖比例	100%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资助标准	2000元	2000元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的知晓度	100%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生教育资助年限	≤3年	≥3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5%	≥95%	